

遗失声明

中山市南区江凤小笼包店遗失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

☐正本 ☒副本，证书编号： JY24420050724305 ，发证日期：2024 年 03 月 29 日。

中山市南区江凤小笼包店

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：朱群

（签名、捺印/盖章）

2026 年 1 月 19 日

食品经营许可证

经营者名称：中山市南区江凤小笼包店

许可证编号：JY24420050724305
(食品：JY24420050724305)

住所：中山市南区岐关西路109号恒绿洲花园7-8幢1层商业11卡许可范围：

食品经营：热食类食品制售**

经营场所：中山市南区岐关西路109号恒绿洲花园7-8幢1层商业11卡

仓库地址：*****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：朱群

企业负责人：*****

质量负责人：*****

主体业态：餐饮服务经营者(小餐饮、含网络经营)

社会信用代码：92442000MA52G7M39G
(身份证号码)

投诉举报电话：12315

日常监督管理机构：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南区分局

日常监督管理人员：由日常监督管理机构指定

有效期至 2029 年 03 月 28 日

(注：如需延续有效期，应在有效期届满30日前申请延续)



发证机关：

签发人：

利伟翔

2024 年 03 月 29 日

NO.1243195